

公開招標 公告

公告日：114/09/12

機關資料	機關代碼	A.19.5.5
	機關名稱	農業部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花蓮分署
	單位名稱	農業部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花蓮分署
	機關地址	970 花蓮縣 花蓮市 府後路26號
	聯絡人	邱翊承
	聯絡電話	(03) 8221141 #6203
	傳真號碼	(03) 232195
	電子郵件信箱	icchiu@mail.ardswc.gov.tw

採購資料	標案案號	114-ADE-32-6-001
	標案名稱	秀林鄉三棧南溪(花縣DF174)災害復建工程
	標的分類	工程類 5133 - 水道、海港、水壩及其他水利工程
	工程計畫編號	114-ADE-32-6-001
	本採購案是否屬於建築工程	否，本案非屬建築工程
	財物採購性質	非屬財物之工程或勞務
	採購金額級距	公告金額以上未達查核金額
	辦理方式	自辦
	依據法條	採購法第18條、第19條
	是否適用條約或協定之採購	是否適用WTO政府採購協定(GPA)：否 是否適用臺紐經濟合作協定(ANZTEC)：否 是否適用臺星經濟夥伴協定(ASTEPA)：否
	本採購是否屬「具敏感性或國安(含資安)疑慮之業務範疇」採購	否
	本採購是否屬「涉及國家安全」採購	否
	預算金額	33,633,790元
	預算金額是否公開	是
	預計金額	33,633,790元
	預計金額是否公開	是
	後續擴充	否
	是否受機關補助	否
	是否為政策及業務宣導業務	否

招 標 資 料	招標方式	公開招標
	決標方式	最低標 採購評選委員名單
	是否依政府採購法施行細則第64條之2辦理	是
	新增公告傳輸次數	02
	招標狀態	第二次以及後公開招標
	公告日	114/09/12
	是否複數決標	否
	是否訂有底價	是
	是否屬特殊採購	否
	是否已辦理公開閱覽	否
	是否屬統包	否
	是否屬共同供應契約採購	否
	是否屬二以上機關之聯合採購(不適用共同供應契約規定)	否
	是否應依公共工程專業技師簽證規則實施技師簽證	否
	是否採行協商措施	否
	是否適用採購法第104條或105條或招標期限標準第10條或第4條之1	否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106條第1項第1款辦理	否

領 投 開 標	是否提供電子領標	是
	機關文件費(機關實收)	200元
	系統使用費 ?	20元
	文件代收費 ?	10元
	總計	230元
	機關文件費指定收款機關單位：農業部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花蓮分署	
	是否提供現場領標：否	
	投標須知下載	
	是否提供電子投標	否

截止投標	114/09/17 17:00
開標時間	114/09/18 09:00
開標地點	970花蓮縣花蓮市府後路26號(本分署1樓開標室)
是否須繳納押標金	是，且提供廠商線上繳納押標金 押標金額度：1680000 機關押標金指定收款機關單位：農業部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花蓮分署 機關押標金指定收款帳戶：農村水保署花蓮分署 ● 線上繳納押標金服務將連結到臺灣銀行「晶片金融卡收單系統」，提供廠商轉帳存入中央銀行國庫局國庫存款戶，廠商必須備有讀卡機與銀行金融卡才能作業，且距截止投標期限不足5分鐘時，將不允許線上繳納押標金，請廠商提早作業。 ● 廠商線上繳納押標金時，將由臺灣銀行收取轉帳手續費每次10元。
投標文字	正體中文或英文
收受投標文件地點	970花蓮縣花蓮市府後路26號(本分署秘書室)

其他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99條	否	
	履約地點	花蓮縣(原住民地區)	
	履約期限	360個日曆天	
	是否刊登公報	是	
	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	是	
	契約是否訂有依物價指數調整價金規定	是 依總指數漲跌幅調整幅度: 2.5%	
	是否屬災區重建工程	否	
	廠商資格摘要	1. 廠商登記或設立之證明 投標廠商之基本資格須符合以下任一資格： 1. 具公司登記 2. 具商業登記 2. 廠商納稅之證明。如營業稅或所得稅 3. 廠商依工業團體法或商業團體法加入工業或商業團體之證明 4. 除上述外之其他資格 乙等(含)以上營造業。	
	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基本資格	是 廠商應附具之基本資格證明文件或物品： 【須於招標文件載明者為限】	
		資格項目	附加說明
		廠商信用之證明	如票據交換機構或受理查詢之金融機構於截止投標日之前半年內所出具之非拒絕往來戶及最近三年內無退票紀錄證明、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表或金融機構或徵信機構出具之信用證明等
附加說明		一.本件預算金額已公開，廠商標價超過預算者視為不合格標，不予減價機會。	

	二.其他請詳閱本分署採購投標須知及附件。 三.廠商提供之領標憑據非本標案、未檢附或所檢附憑據有疑義之情形者，允許廠商於規定期限(以15分鐘為原則)內提出說明，倘未於期限內提出說明，為無效標。 第1次異動說明：更換「其他文件/工程契約/02契約書(1140715).odt」，修改契約第7條第(一)款第1目「應於■機關通知日起10日內開工」。
是否刊登英文公告	否
疑義、異議、申訴及檢舉受理單位	疑義、異議受理單位 農業部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花蓮分署 申訴受理單位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地址：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電話：02-87897530、傳真：02-87897514) 檢舉受理單位 花蓮縣調查站-(地址：970花蓮縣花蓮市中美路3之33號;花蓮郵政60000號信箱、電話：03-8338888) 法務部調查局-(地址：231新北市新店區中華路74號;新店郵政60000號信箱、電話：02-29177777、傳真：02-29188888) 法務部廉政署-(地址：100臺北市中正區博愛路166號;100006國史館郵局第153號信箱、電話：0800286586、傳真：02-23811234) 中央採購稽核小組-(地址：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電話：02-87897548、傳真：02-87897554) 部會署-農業部採購稽核小組-(地址：100臺北市中正區南海路37號、電話：02-23123371、傳真：02-23110304)

◎以上招標公告內容如與招標文件不一致者，請依政府採購法第41條向招標機關反映。